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

“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合作协议

甲方：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广东萌蕊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3年省高职教育现代学徒制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精神，充分利用校企双方各自的优势，发挥学校 的教育系统性作用，为社会及企业在岗培养方式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 型人才，甲乙双方在公平、公正、合理、平等、自愿、互信、共赢的 基础上，经充分酝酿和友好协商，现就联合开发展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

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原则

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甲乙双方建立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

二、合作形式及内容

（一）经广东省教育厅批准后共建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3级萌蕊-护理专业现代学徒制试点班。

（二）办学形式：联合自主招生，共同培养。

（三）培养方式：采取校企双主体育人及“双导师制”，在岗培养(学员在不脱离工作岗位的前提下完成学业)；校企共同制定“现代学徒制试点”人才培养方案，共同开发专业课程与教材，共同组织课堂教学与岗位技能培训、职业技能等级考证，共同做好校企双导师团



队的建设与管理，共同组织学生(学徒)考核评价等。

(四) 学制与学历：学制为三年，完成规定的学分，经甲乙双方审核达到毕业要求，颁发高等院校普通专科毕业证书。

(五) 招生对象：具有高中阶段学历(含高中、中职、中技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历，以及取得相关中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的乙方在岗员工，非合作企业在职员工类考生在录取前与合作企业签订劳动合同。

(六) 招生专业及人数： 40 人

三、甲乙双方职责

(一) 甲方

- 1、申报现代学徒制试点和招生计划。
- 2、按照相关文件精神负责招生报名、考生资格审查、自主招生考试命题、组卷、试卷保密等工作，组织安排自主招生的考试、评卷、分数统计等工作。
- 3、负责新生录取。信息公布。发放新生录取通知书、新生录取备案、学籍管理等工作。
- 4、牵头组织双方相关人员共同制订人才培养方案。选定教材、遴选任课师资、组织实施教学。
- 5、负责寄出理论教学质量监控，实施理论基础考核。
- 6、与乙方共同制订技能课程教学质量监控办法，学员技能考核与管理的相关制度，并对乙方组织实施情况进行不定期抽检。
- 7、尊重乙方知识成果与企业文化，保守乙方的商业机密。
- 8、负责审核并提供符合学徒制资质的企业参与现代学徒制制试点工作。

9. 负责与乙方协调企业内部做好现代学徒制招生策划和招生工作。

10、负责研究制定现代学徒制试点专业班教育教学管理工作方案并做好学徒（学员）的岗位课程学习与实训工作。

11、负责总结与推广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经验。

（二）乙方

1、协助甲方开展招生宣传及招生工作，积极组织员工报考。

2、与被录取的学员个人签订现代学徒制相关的合同（主要是劳动合同）。

3、与甲方共同制定学徒制人才培养方案，并与甲方共同完成学徒制人才培养的全部工作。

（三）合作期间如发生双方无法预见、无法防范而致使协议无法正常履行的事由，需要变更或解除协议的，双方应该按照有关规定妥善处理。

四、附则

（一）成立“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工作领导小组”

“学徒制人才培养工作领导小组”的职责是，定期或不定期召开沟通研讨会，讨论决定现代学徒制育人过程中的重大问题，统筹协调人才培养的相关工作。小组成员由甲乙双方的高层管理人和专业（技术）骨干组成，在协议签订后1个月内完成组建，并开始运行。

（二）甲乙双方各自设立“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工作小组”

在组建“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工作领导小组”的同时组建“学徒制人才培养工作小组”，该工作小组在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开展工作，

其职责是执行“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工作领导小组”决议，组织实施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方案，解决人才培养过程的具体问题。

(三) 本协议如有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后，再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四)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持两份、均有相同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内容，为合作协议签订处)

甲方：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盖章)

法人代表：

签署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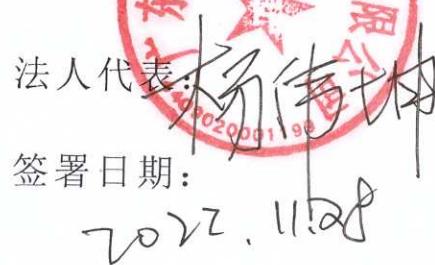


2022.11.28

乙方：广东萌蕊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

签署日期：



2022.11.28

